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議案》，因原激勵對象96人已離職，1人已離世，2人因重大違規而被公司免職，已不再滿足成為《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條件，5人在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對應的考核年度績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行權條件，同意公司對上述原激勵對象已獲授的股票期權共計697.3800萬份予以注銷。現將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相關事項公告如下：

一、本次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原因、數量

根據《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試行）》、《股權激勵有關事項備忘錄1-3號》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以下簡稱“《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2015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議案》，鑒於原激勵對象96人已離職，1人已離世，2人因重大違規而被公司免職，已不再滿足成為《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條件，公司將取消上述共99人參與本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資格，並對其已獲授的股票期權共計683.1600萬份予以注銷；由於5人在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對應的考核年度績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行權條件，其在第一個行權期內已獲授的原可行權期權共14.2200萬份由公司無償收回並注銷。

因此，公司對上述原激勵對象已獲授的股票期權共計697.3800萬份予以注銷。本次注銷部分股票期權不影響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實施。

二、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相關內容說明

內容	說明
注銷股票種類	股票期權

內容	說明
注銷股票期權數量	697.3800萬份
注銷股票期權占調整後授予股票期權的比例	5.98%

三、對公司業績的影響

本次注銷部分股票期權事項不會對公司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也不會影響公司員工及管理團隊的勤勉盡職，公司員工及管理團隊將繼續認真履行工作職責，盡力為股東創造價值。

四、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獨立意見

具體內容詳見公司同日公告的《海外監管公告》。

五、監事會對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意見

2015年10月27日，第六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的議案》，具體內容詳見公司同日公告的《海外監管公告》。

六、法律意見書結論性意見

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師事務所律師認為，截至《關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個行權期行權相關事宜的法律意見書》出具之日，公司注銷部分股票期權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試行）》、《股權激勵有關事項備忘錄1-3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和《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七、備查文件

- 1、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決議；
- 2、第六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
- 3、監事會關於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相關事宜的核查意見；
- 4、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相關事宜的獨立意見；
- 5、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師事務所出具的《關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個行權期行權相關事宜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張建恒、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談振輝、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